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非境內居住之個人、外僑及大陸地區人民、單位專用)

說明:

1. 非居住者定義:外籍人士(含大陸人士)係指於同一課稅年度內(自 1/1 至同年 12/31 止)在中華民國境內居留未滿 183 天之所得人。.
2. 非居住者須填寫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非居住之個人、外僑及大陸人士、單位專用)，並於支付後 10 日內向國稅局申報完畢，如無扣繳稅款，仍需寫扣繳憑單，並檢附護照及居留證影本，送出納組辦理申報作業。
3. 所得類別及給付金額不同，分別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計算扣繳所得稅：
(1)薪資所得(生活費、出席費)扣繳率:所得總額為基本工資 1.5 倍以上者稅率 18%，以下者稅率 6%。
(2)執行業務所得(演講費、稿費)扣繳率:所得總額超過 5000 元以上扣繳率 20%，未超過 5000 者免扣繳稅額，但仍須填寫所得扣繳憑單向國稅局申報。
4. 以現金給付外籍人士時，於給付日起三日內，至出納組繳交稅款，俾便於時限內向國稅局繳納稅款。
5. 外籍人士:請填姓名、國家代碼、護照號碼、所得人統編(證)號，請以「護照」所載之西元出生年月日加所得人護照英文姓名第一個字前兩個英文字母合成 10 碼；例如西元 1970 年 10 月 5 日出生，姓名：DISK WHITE LEE，填寫為「19701005DI」。在台沒有住址的外僑，地址可填本校或單位、系所。
大陸人士：第 1 位填 9，第 2 位至第 7 位填西元出生年後兩位及月、日各兩位，第 8 位至第 10 位空白（例：1978 年 11 月 22 日生→9781122）。
6. 以下書表如有任何疑問,可向出納一組詢問(電話:28267000 分機 62081 連慧美小姐)

利息所得存款帳號

編號：

中華民國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The Republic of China

(非境內居住之個人、外僑及大陸地區人民、單位專用)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								
	名稱								
	地址								
	扣繳義務人								

格 式 代 號 及 所 得 類 別 Category of Income (請打√，不同類別應分開填寫)											
50 ☐ 薪資 Salary (年 月 日給付)		利息 Interest		9A ☐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93 ☐ 退職所得					
50C ☐ 薪資 Salary (大陸地區來源所得)		5A ☐ 金融業利息		執業業別或代號 ()		Severance & Retirement					
(XXX 年 XX 月 XX 日給付)		5B ☐ 其他利息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 租賃 Rental		營利所得 Dividend		9B ☐ 稿費及講演鐘點費等 7 項		97 ☐ 受贈所得					
固定資產 ☐ 房屋		54 ☐ 86 年度或以前年度股利或盈餘		98 ☐ 非自行出版		95 政府補助款 ☐ A 實報實銷					
☐ R 房屋 (符合住宅法第 2 條規定者)		54F ☐ 87 年度或以後年度股利或盈餘		99 ☐ 自行出版		☐ B 非實報實銷					
☐ L 土地		所屬分配次數 ☐ 第 1 次 ☐ 第 2 次		91 ☐ 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		94 ☐ 員工認股所得					
☐ J 其他 ()		☐ 第 () 次		Prize & Reward		92 ☐ 其他 ()					
非固定資產 ☐ K 債券租借		54Y ☐ 其他 ()									
☐ I 其他 ()											
53 ☐ 權利金 Royalty											
所得人 Name of Taxpayer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參背面說明)		所得人統一編(證)號 Taxpayer's ID No. (參背面說明填寫)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期累計在華是否已滿 183 天? ☐ 是 ☐ 否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自 年 月 From Year Month 至 年 月 To Year Month	所得給付 年度 Year of Payment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扣繳率 (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年度	(A)結算申報時應按本欄數額填報 The abov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B) ☐ 照所得扣繳率 標準填報 ☐ 適用租稅協定上 限稅率 (參背面說明三)		應扣繳稅額 (C1=A×B) Withholding Tax		股利或盈餘抵繳稅額 (C2) Creditable Surtax		(D)本欄數字係供參考 請扣繳義務人填寫	
適用租稅協定 Tax Agreement (參背面協定代碼)											
租賃房屋 坐落地址	市 區 鎮 里 路 街 巷 弄 號 之 樓 之			稅籍編號 (請依房屋 稅繳款書上列印之 稅籍編號填寫)							
掃描編號 ※本欄請勿 填寫或蓋章				備 註							
				第 1 聯：報核聯 通報所在地稽徵機關運用							

※填寫前請詳閱第 1 聯背面填報說明。
※本聯應直接以黑色原子筆填寫，不得移作複寫。

※本單如有匿報短扣情事，扣繳義務人願依法受罰。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欄薪資給付年月之填寫方式，請詳閱背面填報說明八。

利息所得存款帳號

編號：

中華民國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
Withholding & Non-Withholding
Tax Statement

The Republic of China

(非境內居住之個人、外僑及大陸地區人民、單位專用)

扣繳 單位	統一 編號								
	名稱								
	地址								
	扣繳 義務人								

格式代號及所得類別 Category of Income (請打√，不同類別應分開填寫)									
50 ☐ 薪資 Salary (年 月 日給付)		利息 Interest		9A ☐ 執行業務 Professional		93 ☐ 退職所得			
50C ☐ 薪資 Salary (大陸地區來源所得)		5A ☐ 金融業利息		執業業別或代號 ()		Severance & Retirement			
(XXX年XX月XX日給付)		5B ☐ 其他利息				其他所得 Other Income			
51 ☐ 租賃 Rental		營利所得 Dividend		9B ☐ 稿費及講演鐘點費等 7 項		97 ☐ 受贈所得			
固定資產 ☐ 房屋		54 ☐ 86 年度或以前年度股利或盈餘		98 ☐ 非自行出版		95 政府補助款 ☐ A 實報實銷			
☐ R房屋 (符合住宅法第2條規定者)		54F ☐ 87 年度或以後年度股利或盈餘		99 ☐ 自行出版		☐ B 非實報實銷			
☐ L 土地		所屬分配次數 ☐ 第 1 次 ☐ 第 2 次		91 ☐ 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		94 ☐ 員工認股所得			
☐ J 其他 ()		☐ 第 () 次		Prize & Reward		92 ☐ 其他 ()			
非固定資產 ☐ K 債券租借		54Y ☐ 其他 ()							
☐ I 其他 ()									
53 ☐ 權利金 Royalty									
所得人 Name of Taxpayer			國家代碼 Country Code		所得人統一編(證)號 Taxpayer's ID No.				
					(參背面說明填寫)				
所得人地址 Present Address			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本給付年度內按所得人護照入出境章戳日期累計在華是否 已滿 183 天? ☐ 是 ☐ 否				
所得所屬年月 Period of Income	所得給付 年度 Year of Payment	給付總額(A) Total Amount Paid		扣繳率 (B) Withholding Rate	扣繳稅額(C=C1-C2) Net Withholding Tax		給付淨額(D=A-C) Net Payment		
自 年 月 From Year Month									
至 年 月 To Year Month	年度	(A)結算申報時應按本欄數額填報 The above amount should be reported in the Individual Income Tax Return		(B) ☐ 照所得扣繳率 標準填報 ☐ 適用租稅協定上 限稅率 (參背面說明三)	應扣繳稅額 (C1=A×B) Withholding Tax	股利或盈餘抵繳稅額 (C2) Creditable Surtax	(D)本欄數字係供參考 請扣繳義務人填寫		
適用租稅協定 Tax Agreement (參背面協定代碼)									
租賃房屋 坐落地址	市 區 鎮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之 樓 之			稅籍編號 (請依房 屋稅繳款書上列印 之稅籍編號填寫)					
第 2 聯：備查聯 交所得人保存備查 Copy II For the taxpayer's reference.				備 註					

※本單如有匿報短扣情事，扣繳義務人願依法受罰。

第 3 聯：存根聯 經稽徵機關驗印後，由扣繳義務人
存查

Copy III For the tax withholder to keep after being
stamped by the jurisdictional tax office.

各類所得扣（免）繳憑單填報說明

凡非境內居住之個人、外國人、無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之華僑、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及大陸地區人民、單位，在中華民國境內取得各類所得，給付人（扣繳義務人）辦理所得稅扣繳時，應使用本中英文對照之扣繳憑單，除依照當年度規定之「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暨「薪資所得扣繳辦法」及有關規定辦理外，並請注意下列填寫方法。

一、給付金額如為外幣，應先按給付時之匯率折算為新臺幣。

二、凡加蓋扣繳憑單印章時，請勿影響填列之各項金額數字。

三、扣繳稅率請參閱薪資所得扣繳辦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如係適用租稅協定案件，請填註協定代碼※及適用之租稅協定上限稅率，並檢附適用租稅協定上限稅率申報書（扣繳義務人辦理扣繳申報專用）及其規定之相關證明文件供核驗。

※ 我國與下列國家之協定代碼：au 澳大利亞，at 奧地利，be 比利時，ca 加拿大，ch 瑞士，de 德國，dk 丹麥，fr 法國，gb 英國，gm 甘比亞，hu 匈牙利，id 印尼，il 以色列，in 印度，it 義大利，jp 日本，ki 吉里巴斯，lu 盧森堡，mk 馬其頓，my 馬來西亞，nl 荷蘭，nz 紐西蘭，pl 波蘭，py 巴拉圭，se 瑞典，sg 新加坡，sk 斯洛伐克，sn 塞內加爾，sz 史瓦濟蘭，th 泰國，vn 越南，za 南非。

四、所得人姓名，必須依照護照填寫，護照內如無中文姓名時，應填英文全名，並須以正楷（大寫）填寫，避免潦草，尤其不能用中文譯音；但護照內有漢字姓名者，如日本、韓國，則應加填漢字姓名。

五、國家代碼之填寫，請參照國家代碼表。

六、「所得人統一編（證）號」欄位之填寫方式：

（一）非境內居住之個人仍具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者，請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二）大陸地區人民在臺已配發有統一證號者，請填寫「統一證號 ID No.」，無統一證號者，則第 1 位填 9，第 2 位至第 7 位填西元出生年後兩位及月、日各兩位，第 8 位至第 10 位空白。

（三）所得人為前 2 項以外之個人者：

1. 請依所得人持有之居留證上之「統一證號」填寫，共計 10 碼，前 2 碼為英文字母，後 8 碼為阿拉伯數字。

2. 若所得人持有之居留證件非為 10 碼之編號，應請其速洽內政部移民署暨其各地服務站申請填註新編號，以供正確填報。

3. 無統一證號而有中華民國來源所得之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請依舊制稅籍編號填寫。稅籍編號共計 10 碼，按所得人護照上之資料，前 8 碼填上西元出生年月日，後 2 碼填寫所得人英文姓名欄前 2 個字母。

例如：ROBERT W.DAVISON 出生日期 JULY,12,1942，稅籍編號則為「19420712RO」。

（四）所得人為大陸地區法人、團體、機構及在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機關、團體者，請於該欄位填「外國(大陸地區)營利事業(機關、團體)」等文字，取代所得人統一編(證)號。

七、分配屬 87 年度或以後年度之股利或盈餘時，給付總額(A)=獲配股利或盈餘淨額。

八、給付非境內居住之個人薪資所得，請於薪資所得類別欄括弧內填註年月日給付。

九、申報所得格式代號 51I、51J、54Y、92 或 9A 者，請於所得類別欄括弧內填註給付項目、執業業別或代號。

十、股利或盈餘抵繳稅額請依所得稅法施行細則第 61 條之 1 規定計算之。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及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其獲配分配日於 104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股利總額或盈餘總額所含稅額屬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實際繳納之稅額，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應扣繳稅額。

十一、申報租賃所得時，請依房屋稅繳款書上列印之稅籍編號填寫，如 E01260937654。

十二、外僑、華僑或大陸地區人民如中途離境或須核發納稅證明時，可隨時申請扣繳憑單申報驗印。

十三、第 2 聯備查聯必須經稽徵機關驗印後，始可交所得人申報抵扣。

十四、如有疑問，請隨時電詢該管稽徵機關解答。